

國立中興大學植物病理學系圖書及設備審議委員會組織章程

105 年 2 月 26 日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本系為規劃圖書、儀器設備經費分配與採購相關事宜，特設置圖書及設備審議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。
- 第二條 本會設委員五人，任期二年，連選得連任。系主任為當然委員，其餘委員由本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互選。召集人由系主任遴選委員擔任之。
- 第三條 本會每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。
- 第四條 本組織章程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